**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

**竞争性比选文件**

**重庆成渝垫丰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二0二三年七月**

**目 录**

**一、竞争性比选函**

1. 项目概况
2. 比选相关事项
3. 投标人资质要求
4. 最高限价及报价方式
5. 评审办法
6. 投标文件要求
7.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发送
8. 投标文件的递交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10、联系方式

**二、 投标文件格式**

一、商务部分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资格审查资料

（五）单位业绩汇总表

（六）拟委任人员情况表

A、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B、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二、技术部分

三、报价部分

（一）报价函

1. **竞争性比选文件**

**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竞争性比选**

**一、项目概况**

项目起自重庆市高新区含谷镇附近，接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含谷立交段，止于荣昌区桑家坡（川渝界），接拟改扩建的G85银昆高速四川段，路线全长100.306公里。其中，原路改扩建段长63.357公里，改线新建段长36.949公里。全线原位改扩建金马、绕城（枢纽）、小坎（枢纽）、荣昌、开元（枢纽）5处互通式立交，移位新建走马、璧山南、邮亭、荣昌东、荣隆5处互通式立交，新建来凤西、天河（枢纽）、马坊、永川北、斑竹山（枢纽）、堂皇坝（枢纽）6处互通式立交。同步建设走马、荣昌东2条互通连接线，共长2.192公里。主线采用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其中，起点至青杠段14.773公里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40.5米；青杠至终点段85.533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41.0米。项目总投资为193.02亿元。为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现面向社会公开进行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竞争性比选。

**二、竞争性比选相关事项**

1、比选范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等规定，开展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保证通过重庆市水利局关于水土保持方案审查并获得批复。

2、工作内容

编制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协助甲方完成技术咨询成果文件的上报审查、审批工作。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及要求如下：

2.1进行调查研究，向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收集有关水土保持现状和水土保持规划等基础资料；

2.2收集工程可行性报告等技术资料；

2.3 按照我国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等编制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2.4 主动对接水行政主管部门，协助业主进行沟通汇报，确保项目按计划时间推动；

2.5 按照专家评审意见和主管部门的要求，修改完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达到水行政主管部门对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审批深度要求。

2.6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并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许可文件为止。

**三、投标人资质要求**

1、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具有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平证书4星及以上资质。

2、业绩要求：

近五年来（2018年1月1日～递交投标函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1个高速公路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

3、主要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水土保持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同时具备注册水土保持工程师证书。（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

项目其他人员4人：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4、其他要求：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四、****最高限价及报价方式**

1、报价的最高限价为42.3万元，报价金额不得等于或大于42.3万元，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投标人所报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次比选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人工费、设备使用费、管理费、通行费（施工中高速公路过路费自付）、车辆使用费、保险费、税金等一切明示或暗示的费用。

**五、比选方式**

1、本次竞争性比选采用**综合评估法。**

2、评标排序：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商务得分（30分）+技术得分（20分）+报价得分（50分），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如出现综合得分相同时，则报价低的优先；如报价也相同时，则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

|  |  |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评审因素  及分值 | 评分标准 | 备注 |
| 商务部分（30分） | 单位业绩  （15分） | 近五年来（2018年1月1日～递交投标函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1个高速公路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工作得12分，增加一个加1分，此项最多得15分。 |  |
| 单位能力  及主要人员  （15分）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平证书四星得5分，五星得6分，此项最多得6分；  满足主要人员要求得8分，项目组成员增加1个水土保持正高级工程师加1分，此项最多得9分。（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 |  |
| 技术部分  （20分） | 项目重难点分析及总体工作思路（6分） | 对招标项目重难点分析及总体工作思路。缺项得0分；根据内容质量，得3-6分。 |  |
| 工作计划及进度控制  （5分） | 对招标项目工作计划及进度控制。缺项得0分；根据内容质量，得3-5分。 |  |
| 工作总体保障  （5分） | 对招标项目实施过程中总体保障。缺项得0分；根据内容质量，得3-5分。 |  |
| 后续服务的安排  及保证措施  （4分） | 提出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缺项得0分；根据内容质量，得2-4分。 |  |
| 报价部分 | 报价得分  50分 | 1、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评标价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所有通过资格、形式、响应性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去掉六分之一（不能整除的按小数前整数取整，不足六家报价则不去掉）家数的最高价和相同家数的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以上计算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通过初步评审的，得规定分值的满分50分。在此基础上，投标总报价与评标准基价相比，每增加1%扣1分，每减少1%扣0.5分，扣完为止。 |  |

**六、****投标文件要求**

1、投标文件包含内容如下：

（1）投标文件封面（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2）投标文件目录（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3）商务部分

①投标函

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③授权委托书

④资格审查资料

⑤单位业绩汇总表及证明材料

⑥拟委任人员主要人员汇总表及证明材料

（4）平安百年品质工程技术方案

（5）报价部分

①报价函

2、投标文件的封装

（1）投标文件提供纸质版正副本各一份。

（2）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否则，比选人对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并且从目录开始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3）投标文件应密封在一个封套中，未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不予签收。

（4）投标文件应使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应按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要求签章完善，禁止使用印章或签名章。如果投标文件由授权代理人签署，其代理人的授权书应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并由授权人和被授权人亲笔签名，禁止使用印章或签名章。

（5）投标文件的任何一处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均应由前款规定的投标文件签署人在修改处签署姓名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6）投标人对所提供的所有投标资料均保证其真实性和合法性，如有虚假，比选人将取消其投标及中标资格；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中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比选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或予以违约处罚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次竞争性比选在向社会公开，公开竞争性比选文件在集团官方网站和集团招投标管理平台上向社会公开发布。满足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规定、程序和要求。**

1、开标时间：2023年7月7日10:00；

2、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7日10:00(北京时间)；

3、递交地点：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1501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至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比选人将否决其投标文件，最终依据纸质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八、发布媒介**

本次竞争性比选文件将在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cegc.com.cn/）及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平台（http://43.240.249.108:8088/PMS/）网上发布。

**十、联系方式**

比选人：重庆成渝垫丰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银杉路66号（重庆高速集团）15楼

邮 编：401121

联系人：黄老师 13709494358

2023年7月3日

**二、投标文件格式**

**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商务部分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资格审查资料

（五）单位业绩汇总表

（六）拟委任人员情况表

A、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B、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二、技术部分

三、报价部分

（一）报价函

**一、商务部分**

**（一）投标函**

致 （比选人） ：

1.经研究**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愿就上述项目进行投标，其中投标价详见报价函。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在合同协议书所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通知要求的技术咨询任务。

3. 项目负责人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务： 职称： 。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共同地和分别地承担责任。

5. 我方承诺在本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6.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法定代表人签字）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字，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它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2. 需附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所有投标文件，则不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相关投标资料、编制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项目投标有效期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授权人和被授权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投标申请人还需附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四）资格审查资料**

1、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

2、投标人资质证书

3、信用中国网站截图

**注：投标人应提供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相应资质证书。资料要求均为清晰可辨的复印件。**

**（五）单位业绩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发包人名称** | **合同工作内容** | **合同签订时间** | **项目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提供2018年1月1日至今的单位业绩填入本表中。

2、报价人所附的合同（任务）书应能反映本文件所要求的各项业绩指标。

3、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4、以上文件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六）拟委任人员情况表**

**A、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年龄 | 专业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 技术职称或专业技术执业资格 | 工作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各投标人依据本项目的难易程度，自行考虑。

**B、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一般情况**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学位 |  | 职称 |  | |
| 身份  证号 |  | | | |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年) | |  | 在本合同中拟任职 |  | | |
| 学历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 | | | |
| **2.职称与专业技术执业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经历** | | | | | | | | | | | |
| 时间 | 负责过的与本项目相关主要业绩（规模、工作内容） | | | | | | | 该项目中任职 | | | 备注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人员应与“A、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中所列人员相一致，

投标人需提供相应人员的工作经历，身份证、职称证的彩色复印件，并提供项目任务（合同）书，所附的资料应能反映本文件所要求的各项业绩指标，否则其业绩将不予被认定，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3、同时，投标人还需提供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社保机构单位章（近6个月社保）。

4、以上文件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技术部分**

（投标人自拟）

**三、报价部分**

**报 价 函**

**重庆成渝垫丰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估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的总报价，完成**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竞争性比选文件**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确保认真履职、服务满意。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本次报价的全部内容。

3、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全部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不限于投标有效期内），本报价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合同**

委托人（甲方）：重庆成渝垫丰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

2023年7月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1.合同协议书**

甲方：重庆成渝垫丰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项目前期需要，特委托咨询单位对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提供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起自重庆市高新区含谷镇附近，接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含谷立交段，止于荣昌区桑家坡（川渝界），接拟改扩建的G85银昆高速四川段，路线全长100.306公里。其中，原路改扩建段长63.357公里，改线新建段长36.949公里。全线原位改扩建金马、绕城（枢纽）、小坎（枢纽）、荣昌、开元（枢纽）5处互通式立交，移位新建走马、璧山南、邮亭、荣昌东、荣隆5处互通式立交，新建来凤西、天河（枢纽）、马坊、永川北、斑竹山（枢纽）、堂皇坝（枢纽）6处互通式立交。同步建设走马、荣昌东2条互通连接线，共长2.192公里。主线采用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其中，起点至青杠段14.773公里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40.5米；青杠至终点段85.533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41.0米。项目总投资为193.02亿元。

二、服务范围

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三、工作内容及相关要求

3.1工作内容

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协助甲方完成技术咨询成果文件的上报审查、审批工作。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及要求如下：

3.1.1进行调查研究，向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收集有关水土保持现状和水土保持规划等基础资料；

3.1.2收集工程可行性报告等技术资料；

3.1.3 按照我国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等编制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3.1.4 主动对接水行政主管部门，协助业主进行沟通汇报，确保项目按计划时间推动；

3.1.5 按照专家评审意见和主管部门的要求，修改完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达到水行政主管部门对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审批深度要求。

3.2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并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许可文件为止。

四、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4.1 甲方应协助咨询单位与各单位沟通。

4.2 甲方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要求向咨询单位支付服务费。

五、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5.1按合同要求及时开展约定的相关工作；

5.2负责协调项目创建过程中与各相关单位、部门沟通工作；

5.3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单位组织的检查、考核、验收等相关工作；

5.4按时提交咨询工作成果；

5.5乙方应制定有针对性的工作制度，并严格执行。

5.6乙方应对本单位参加的工作人员投保人身意外伤害险第三者责任险。对于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发生的人员伤亡，或者造成第三方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或由此而引起的其它一切损害和损失，甲方均不承担责任。

六、费用与支付

6.1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合同总价\*\*\*元，包含履行本合同咨询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研究人员费、会议费、差旅费、调研费、设备费、管理费及有关的其它费用等）均计入合同价格中，由乙方包干使用。

6.2 支付

服务费由成渝垫丰武公司分阶段支付，咨询单位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收取相关利益单位任何相关费用。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本合同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大写） 元(￥ 元)。

2.乙方正式提交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大写） 元（￥ 元）。

3.乙方正式提交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大写） 元（￥ 元）。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法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为：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七、违约责任

7.1 乙方的违约

（1）乙方将服务任务转包或分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计扣乙方合同价20%的违约金。

（2）乙方因违反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而引发的一切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3）乙方未能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成果目标或违反合同条款的其他违约行为，甲方将有权每项酌情扣除合同价格的1%~5%的违约金。

7.2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八、其他

8.1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自成渝垫丰武公司与咨询单位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本合同即告终止。

8.2 合同的数量

本合同一式捌份，成渝垫丰武公司公司执肆份，咨询单位执肆份。

8.3 成渝垫丰武公司咨询单位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当地法院起诉。

除本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之外，在争议的协商或仲裁过程中，双方仍应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科研工作的正常进行。

|  |  |
| --- | --- |
| **成渝垫丰武公司：重庆成渝垫丰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盖章） | **咨询单位：**  （盖章） |
| 法定代表人 （签字） | 法定代表人 （签字） |
| 或其委托代理人： | 或其委托代理人： |
| 联 系 人： | 联 系 人： |
| 地 址： | 地 址： |
| 邮政编码：401121 | 邮政编码： |
| 电 话： | 电 话： |
| 传 真： | 传 真： |
|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2.廉政合同**

根据《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 重庆成渝垫丰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成渝垫丰武公司”)与该项目的服务方 (服务方名称，以下简称“咨询单位”)，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二) 严格执行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工作，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成渝垫丰武公司的义务

(一) 成渝垫丰武公司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咨询单位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咨询单位报销任何应由成渝垫丰武公司或成渝垫丰武公司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 成渝垫丰武公司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咨询单位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咨询单位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 成渝垫丰武公司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咨询单位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及其亲属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成渝垫丰武公司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亲属不得从事与本服务合同有关的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咨询单位和相关单位在服务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咨询单位的义务

(一) 咨询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成渝垫丰武公司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 咨询单位不得以任何名义为成渝垫丰武公司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成渝垫丰武公司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咨询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成渝垫丰武公司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

(四) 咨询单位不得为成渝垫丰武公司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成渝垫丰武公司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咨询单位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咨询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成渝垫丰武公司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成渝垫丰武公司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咨询单位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成渝垫丰武公司或成渝垫丰武公司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咨询单位或咨询单位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并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许可文件为止。。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的附件，与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成渝垫丰武公司执肆份，咨询单位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重庆成渝垫丰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3.安全生产合同**

成渝垫丰武公司：重庆成渝垫丰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

为了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根据《重庆市招标承包工程安全管理暂行规定》、《民法典》和国家有关规定，为明确《**G85银昆高速、G93成渝地区环线高速重庆高新区至荣昌区（川渝界）段改扩建工程（含谷至永川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中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确保施工(服务）安全。双方签定协议如下：

**一、成渝垫丰武公司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咨询服务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检查及监管。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二、咨询单位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和《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以及重庆市地方政府及安全监督管理机构的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咨询服务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

3、必须按照成渝垫丰武公司的安全作业规程进行现场施工（服务）。对施工现场（服务场所）的各类安全防护设施、安全标志和警告牌，不得擅自拆除、更动。如确实需要拆除更动的，必须经工地施工负责人和业主指派的安全管理人员的同意，并采取必要、可靠的安全措施后方能拆除、更动。任何一方人员，擅自拆除或更动所造成的后果，均由该方人员及其单位负责。

4、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本单位派驻的负责人到一般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

5、咨询单位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6、负责为所有咨询单位工作人员办理医疗及工伤社会保险，并对现场咨询服务人员购买必要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在咨询服务过程中如发生人身伤亡事故，咨询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三、违约责任及处罚条例**

双方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咨询单位必须严格按照本协议内容和成渝垫丰武公司以及行政主管单位（不涉及路段施工服务单位除外）要求进行安全管理，在咨询服务过程中如有不规范安全行为出现的；或造成事故及人员伤亡的，咨询单位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及全部责任外，成渝垫丰武公司将按照公司安全生产违约处罚管理办法执行。

**四、适用范围**

本协议的各项规定适用于甲乙双方。如遇有同国家和重庆市的有关法规不符者，按国家和重庆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五、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无法协商解决的，可向成渝垫丰武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六、合同生效与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成渝垫丰武公司执 肆 份，咨询单位执 贰 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成渝垫丰武公司（盖章）： 咨询单位（盖章）：

重庆成渝垫丰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时间：